

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同意将《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优先受让权的关联交易议案》提交 董事会审议的事前认可意见

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将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召开。会议将对《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优先受让权的关联交易议案》进行审议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及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在审阅该议案相关资料及询问相关人员的基础上，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仅为《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将〈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优先受让权的关联交易议案〉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前认可意见》的签字之用）

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蒋建华： ：

蒋

包文兵：

王廷信：